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ducat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9)

自願性公告

本公告由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併表附屬實體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本公司注意到近期本公司的股份價格波動。本公司確認，本集團之業務營運維持正常。

本集團在開展業務時，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和《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2021年4月7日修訂)。《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教育法》正在修訂當中，據本公司所知，該修訂將進一步支持社會力量舉辦職業教育，支持舉辦多種所有制形式的職業學校，優化職業教育學生在升學、就業、職業發展等方面的環境等。

中共中央、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在2021年印發了《關於推動現代職業教育高質量發展的意見》，並要求各級和各地政府認真貫徹落實。該政策鼓勵上市公司等社會資本深度參與舉辦職業教育，鼓勵職業學校與企業共建產業學院、企業學院，鼓勵職業學校與社會資本合作共建職業教育基礎設施，並要求對產教融合型企業給予「金融+財政+土地+信用」組合式激勵等。

本公司相信，本集團的職業教育業務有利於實現國家建設人力資源強國的戰略目標。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為更多學生創造和提供更優質的職業教育機會，為國家經濟社會發展做出積極貢獻。

承董事會命
中國教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于果 謝可滔

香港，2022年1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于果先生、謝可滔先生、喻愷博士及謝少華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Gerard A. Postiglione博士、芮萌博士及鄔健冰博士。